

吳禮權 著

表達力

唱歌、寫作需要表達力，說話也要具有表達力，才會讓人覺得親切有味，令人印象深刻，使人在獲取資訊、交流思想、傳遞情意的同時有一種情感的愉悅。

臺灣商務印書館

表達力

吳禮權 著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表達力

作者◆吳禮權
發行人◆施嘉明
總編輯◆方鵬程
主編◆李俊男
責任編輯◆林欣頤
美術設計◆吳郁婷

出版發行：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電話：(02)2371-3712
讀者服務專線：0800056196
郵撥：0000165-1
網路書店：www.cptw.com.tw
E-mail：ecptw@cptw.com.tw
網址：www.cptw.com.tw

局版北市業字第 993 號
初版一刷：2011 年 8 月
初版二刷：2012 年 1 月
定價：新台幣 680 元



ISBN 978-957-05-2631-8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作者簡介

吳禮權，字中庸，安徽安慶人，1964年7月25日生。文學博士（中國修辭學第一位博士學位獲得者）。現任復旦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研究所教授，復旦大學全國重點學科（漢語言文字學學科）博士生導師，湖北省政府特聘「楚天學者」講座教授。曾任日本京都外國語大學客員教授、臺灣東吳大學客座教授。現兼任中國修辭學會副會長、上海市語文學會副會長。迄今已在國內外發表學術論文一百五十餘篇。出版《中國筆記小說史》、《中國言情小說史》、《中國修辭哲學史》、《中國語言哲學史》、《中國現代修辭學通論》、《修辭心理學》、《現代漢語修辭學》、《委婉修辭研究》等學術專著十五部，《中國修辭學通史·當代卷》、《闡釋修辭論》、《中國修辭史》等合著八種。學術論著曾獲國家獎三項、省部級獎五項、專業類全國最高獎一項。曾多次赴日本等海外進行講學或學術研究、學術交流，並受邀在日本早稻田大學等校作學術演講。

引言

在那遙遠的地方，有位好姑娘，人們走過了她的氈房，都要回頭留戀地張望。

她那粉紅的笑臉，好像紅太陽，她那活潑動人的眼睛，好像晚上明媚的月亮。

我願拋棄了財產，跟她去放羊，每天看著那粉紅的笑臉，和她美麗金邊的衣裳。

我願做一隻小羊，跟在她身旁，我願她每天拿著皮鞭，不斷輕輕地打在我身上。

——王洛賓《在那遙遠的地方》

一提到這首民歌，大家都知道這是一首傳唱已久的經典老歌；而稍微瞭解一點音樂知識的人，則都知道這是「中國西部歌王」王洛賓的傳世之作，在中國音樂史乃至世界音樂史上都具有不可磨滅的影響。這首歌 1940 年創作出來，1947 年就被外國人公演，「由美國歌唱家保羅·羅伯遜在上海演出。1998 年，在臺北跨世紀之聲音樂會上，美國爵士天后戴安娜·羅斯、世界三大男高音之卡雷拉斯、多明戈，都以此曲壓軸。」^①也因為這首歌的影響，王洛賓成為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獲頒「東西方文化交流特別貢獻獎」的第一位華人。^②

對西方世界來說，大家都知道這是華人歌曲在全球範圍內傳唱最廣的一首；而對於中國人來說，這是一首膾炙人口、深情熱烈的情歌，是天下有情人傳情達意最好的媒介，道盡了天下有情人熱戀中熱烈真摯的無限深情。對於從 20 世紀 30 年代走過來的人來說，每當聽到這熟悉的旋律響起，相信很多人都會勾起青春歲月的愛情夢想，回味那飽含「甜

蜜憂愁」的愛情滋味而不勝唏噓感歎。

其實，這不是一首為天下有情人而寫的普通情歌，而是王洛賓專門寫給她的心中女神薩耶卓瑪的情感自白書。立新《在那遙遠的地方》一文中敘述這段歷史時，有云：

大多數中國人應該都聽過《在那遙遠的地方》這首哈薩克風格的民歌。

很難想像，這是半個多世紀以前，抗日戰爭時期創作的一首歌。它曾使無數國人癡迷，傳唱了70年依然動人，那美妙的旋律宛如天籟之音。

很多聽眾堅定地相信，在世界的某個角落，在那天邊的草原，一定有位好姑娘，而且一定是一位美麗、純潔、清澈、脫俗的姑娘，一位僅用回眸一笑就昇華了愛情和生命意義的姑娘。

否則另外那個人怎能吟唱出如此動人的歌？又怎能把一份情感表達得如此高貴呢？

人們不禁要問：那個用皮鞭輕輕地抽打了歌王一下的美女究竟是誰？她的家鄉又在什麼對方？

草原來了電影隊

1939年7月，青海省海晏縣的金銀灘草原，突然來了一個電影隊。

電影隊由當時中國著名的導演鄭君里帶隊，他們宣稱持有國民政府青海省主席馬步芳的批文，要來這裏拍一部叫做《民族萬歲》的紀錄電影，內容是各個民族團結起來抗日。

就在這個劇組裏，有一位順便來采風的年輕音樂家，他性格開朗，喜歡背著一個吉他在各個帳篷之間轉悠，他就是後來號稱「中國西部歌王」的王洛賓。

劇組當時臨時寄住在當地一個叫同曲乎的千戶家裏。

金銀灘大草原與青海湖相鄰，北部和東部均為高山峻嶺環繞，在這方圓1100平方公里範圍之內，全部是大草原，一望無垠。

70年前要拍電影，而且是在人煙稀少的西北草原上拍電影，這當然是重大事件，整個青海湖畔都轟動了。

草原上的格桑花

白天，攝製組在草原上頂著烈日拍電影。

晚上，一個盛大的歡迎宴會在同曲乎千戶家的大帳篷裏舉行。宴會的氣氛異常熱烈，不僅僅是歡迎貴賓，其實還暗含著一個主題：因為劇組要在當地挑選一個女演員，據說要選金銀灘草原上最美的女孩。

千戶家三個如花似玉的女兒跳起了優雅的舞蹈。

17歲的三女兒薩耶卓瑪正值情竇初開的年齡。

.....

薩耶卓瑪把長長的頭髮梳在腦後，戴一頂時尚的白禮帽，小臉好像紅太陽，兩隻大眼睛閃爍著熾烈的光芒。

那時候，金銀灘上有個說法：「青海湖最美的花兒是格桑花，最美的姑娘是薩耶卓瑪。」

眼前的情景，是人在唱歌，還是歌在唱人呢？

草原兒女的性格既淳樸又真摯，清澈得如一股清泉，這對於從戰火和黑暗中走來的王洛賓來說，既浪漫又新鮮。

電影的女演員也同時確定下來，當然是千戶最心疼的三女兒——卓瑪。

那一鞭的風情

拍電影的日子是緊張而有趣的。

卓瑪幸運地出演片中的女主角，王洛賓則自告奮勇出演一個幫著卓瑪趕羊的幫工。

據說在電影裏，原先有這麼一組鏡頭，王洛賓和姑娘一起騎馬去放牧，而要求王洛賓和卓瑪同騎一匹馬。活潑大膽的卓瑪經常打馬在草原上狂奔。

就在攝製組緊張拍攝的時候，卓瑪突然把馬頭一帶，飛馳起來，跑離了人們的視線，帶著王洛賓向草原的深處奔馳。為了不使

自己摔下去，王洛賓只好緊緊抱住卓瑪的腰……

時間仿佛凝滯了，也不知道過了多久。

直到日落，兩個人才往回走。轉過一片山坡的時候，兩匹馬放慢了腳步，兩人欲言又止。

在晚霞中，卓瑪亭亭玉立，與藍天白雲互相映襯，是那樣的美麗純淨。

王洛賓腦海中不禁一陣暈眩。

根據回憶，卓瑪姑娘穿著鑲金邊的衣服，那臉龐宛如桃花，既青春又迷人。

卓瑪察覺到了王洛賓灼熱的眼神，舉起手中的牧羊鞭，輕輕地打了他一鞭子，然後飛快地催馬跑開了。

王洛賓木然地留在原地，癡癡地望著消失在草原深處的卓瑪，輕撫被卓瑪打過的地方，仔細地品味這一鞭的滋味……

這個美麗又奔放的藏族姑娘，在歌王的心上留下了永生難忘的一鞭。

如果一輩子能陪伴在她身邊，被她的羊鞭輕輕抽打，會不會是一種另類的幸福呢？——這一個看似荒誕的想法，後來竟成了王洛賓畢生創作的一段輝煌旋律。

王洛賓後來回憶說：「這一鞭子不僅是抽在我的身上，更深深地落進了我的心裏。」

牽腸掛肚之夜

草原上照例有篝火晚會，藏族兒女手拉著手，跳起了藏族特有的鍋莊舞。

……

夜已深，人已靜，王洛賓卻怎麼捨得入睡？

他眼睜睜看著卓瑪不得不把帳篷的氈窗落下來，草原公主和情歌王子被分隔在兩個世界裏。這註定又是一個牽腸掛肚的夜晚！

傷離別

甜蜜的時光總是短暫的，只相處了三天，電影隊要走了。王洛賓騎上駱駝，也要離開金銀灘了。

離開的那天早上，卓瑪趕來送行。

駝隊已走出很遠，卓瑪仍站在那裏向他揮手，直到看不到王洛賓的身影。人們常說，分別是為了相聚，但下一次相聚是什麼時候？

……

坐在返程的駱駝背上，王洛賓又猛然記起，為他清唱過一首哈薩克族民歌《羊群裏躺著想念你的人》，那旖旎的旋律，與此時的心境是如此合拍。

王洛賓的感情世界被輕輕地推開了一扇窗戶，他持續三個晚上貓在賓館的房間裏，伏案寫作。就這樣，世界音樂史上一首不朽的作品，誕生於西北大地上一個叫金銀灘的地方！

這首專為心上人卓瑪所寫的情歌寫好後，王洛賓壓抑不住對姑娘的思念，第二年（即1940年）4月又特意從西寧出發，重返金銀灘草原。「卓瑪跑了很遠的路程去接他」，「在三角城附近的一條小溪旁邊」，王洛賓把這首歌彈唱給他心中的女神卓瑪聽時，草原公主被感動得熱淚盈眶。為此，「在青海湖畔，卓瑪再一次翩翩起舞」，「她的舞姿風華絕代，與水天合成一色，仿佛是青海湖的精靈」。^③

那麼，何以聽了王洛賓的這首歌，卓瑪會感動得熱淚盈眶呢？是什麼力量讓矜持的草原公主為之翩翩起舞呢？

無他。是這首歌本身特有的表達力。

這首歌全篇共四章，第一章用純粹的白描手法，直陳其事。第一句的形容詞「遙遠」，既是寫地理上的距離，也是寫心理上的距離。因為金銀灘是遠離都市西寧的草原，且被湖山重重阻隔；卓瑪是草原千戶最疼愛的掌上明珠，是常人可望而不可及的草原公主，更不是他這個陌生的匆匆過客所敢仰慕親近的。而這層意思，既讓第二句「好姑娘」的

「好」字得以體現，又為第三、四句「人們走過了她的氈房，都要回頭留戀地張望」兩句直白的敘事所強調。這種直白的語意表達，看上去毫無技巧，實則卻是「大智若愚」的最高技巧。它以間接的表達反襯出姑娘的「好」與可望不可及的地位。第二章全用比喻修辭手法，鋪寫姑娘美麗的容貌。將姑娘的笑臉比作紅太陽，將姑娘的眼睛比作月亮，雖是極尋常的比喻，甚至還有點俗氣；然而，正是這種「尋常」與「俗氣」，卻反顯得作者不假思索、不事修飾、質樸自然的真摯之情，突顯出作者對姑娘讚美的由衷之情。第三章又是直陳其事，純用白描手法。第一、二句是表達作者的態度：「我願拋棄了財產，跟她去放羊」，表達的是一種為了愛情而不顧一切的奉獻精神，也是一種真摯而熱烈的愛的誓言；第三、四句寫姑娘的笑臉與她金邊的衣裳，是以特寫鏡頭的方式聚焦姑娘的美麗動人。第四章則是一個暗喻，作者將自己幻化成一隻馴服的小羊，緊跟在姑娘身旁，心甘情願地讓姑娘用皮鞭輕輕的敲打。這個比喻，在故事之外的局外人聽來會覺得很肉麻。但是，正是這不避肉麻的心靈表白，卻是最能撼動姑娘心靈的力量。這不禁讓人想到中國古代民歌中著名的愛情誓言：「上邪！我欲與君相知，長命無絕衰。山無陵，江水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與君絕！」（漢樂府民歌《上邪》）雖然相比之下，王洛賓的愛情誓言沒有古人如此這般感天動地，但卻讓人覺得情真意切，並為之感動深深。

全篇四章，第一章與第三章用白描手法，直敘其事，直抒胸臆，給人的感覺是質樸自然之美；第二章與第四章全用比喻修辭手法表意，形象地再現了姑娘的美，真切地表露了作者深切的愛。特別是最後一章將己比羊的暗喻，既表達了作者對姑娘的無限深情，又巧妙地關合了作者與卓瑪姑娘前此發生的故事（一次，在草原縱馬馳騁之後，作者癡癡凝視卓瑪，卓瑪用鞭子輕輕抽了他一下）。因此，不瞭解這首歌背後故事的人，會為作者為愛而變羊的奇想與真情而感動；瞭解背後故事的人，則更多了另一份感動。另外，這四章歌詞在語意表達上，以直陳與比喻交替，猶如聲律上的平仄交錯，給人以一種語意表達上的抑揚頓挫之感，而這正好與作者創作此曲時那種激情奔湧、心潮起伏的情懷相契合。

王洛賓的歌因為有表達力，所以能夠成為名曲，傳唱 70 餘年仍長盛不衰，讓一代又一代的中國男女乃至世界各國男女為之深切感動。唱歌是如此，那麼寫作又如何呢？

魏文帝曹丕有言：「文章，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④。唐代大詩人杜甫有云：「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⑤可見，寫作乃是神聖之事，非同兒戲。正因為如此，古人有「吟安一個字，撚斷數莖須」^⑥，「二句三年得，一吟雙淚流」^⑦的掉頭苦吟，杜甫有「為人性僻耽佳句，語不驚人死不休」^⑧的寫作境界追求。那麼，古人何苦如此掙扎於文字之間呢？

無他。原因只有一個：努力提升作品的表達力，意欲傳之千古，垂之不朽。孔子有言：「言之無文，行而不遠。」^⑨其意是說，表達得沒有文采，就不能傳播久遠。也就是說，沒有足夠的表達力，即使你的思想再好，也是不能影響他人，傳之久遠的。

也許有人會說，古人重視表達力，一是基於以文章立命的中國文化傳統，二是古代的文章與現代不同，特別是古詩詞，因為要在極其有限的篇幅內表達出豐富的內涵，所以他們不得不句句錘煉，字字斟酌。而今我們用語體文寫作，完全沒有這個問題了。如果這樣想，那就大錯特錯了。現今的時代，是資訊爆炸、知識爆炸的時代，特別是寫作工具、寫作媒介的進步，寫作不再是少數人的專利，自然文章的數量也就如汪洋大海一樣浩瀚無邊了。而要在這浩蕩無涯的「文海」中，迅速抓住讀者大眾的注意力，如果沒有足夠好的表達力，那幾乎是不可能的。比方說，中國現代文學史上有多少小說，恐怕誰也說不清。而在當代，中國的小說（包括網路小說）數量，那就更是天文數字了。可是，就在這無邊無涯的小說海洋中，還是有一些作品始終為讀者所青睞。這又是為什麼呢？

無他。是它們本身所具有的表達力的影響。比方說，錢鐘書先生的小說《圍城》，文學評論界對之褒貶不一，莫衷一是。但是，有一點則是大家都認同的，就是它比較「好看」，讓人一讀而放不下。何故？文字表達好，富有魅力。簡潔點說，就是富於表達力。這裏，我們不妨隨

手舉一例於下：

汽車夫把私帶的東西安置了，入座開車。這輛車久歷風塵，該慶古稀高壽，可是抗戰時期，未便退休。機器是沒有脾氣癖性的，而這輛車以老賣老，修煉成桀驁不馴、怪僻難測的性格，有時標勁像大官僚，有時彆扭像小女郎，汽車夫那些粗人休想駕馭瞭解。它開動之際，前頭咳嗽，後面洩氣，於是掀身一跳，跳得乘客東倒西撞，齊聲叫喚，孫小姐從座位上滑下來，鴻漸碰痛了頭，辛楣差一點向後跌在那女人身上。這車聲威大震，一口氣走了二十裏，忽然要休息了，汽車夫強它繼續前進。如是者四五次，這車覺悟今天不是逍遙散步，可以隨意流連，原來真得走路，前面路還走不完呢！它生氣不肯走了，汽車夫只好下車，向車頭疏通了好一會，在路旁拾了一團爛泥，請它享用，它喝了酒似的，軟斜搖擺地緩行著。每逢它不肯走，汽車夫就破口臭罵，此刻罵得更利害了。罵來罵去，只有一個意思：汽車夫願意跟汽車的母親和祖母發生肉體戀愛。罵的話雖然欠缺變化，罵的力氣愈來愈足。

這段寫汽車的文字，如果放在一般作家筆下，大概只要這樣幾句話就乾淨俐落了：「這輛汽車太破舊了，開起來狀態不斷，氣得汽車夫破口大罵。」這樣的表達雖然簡潔，但表達力則就無從談起了，要想讓讀者留下什麼印象，恐怕很難很難。但是，在錢鐘書先生筆下的這輛破車，卻寫得鮮活生動，血肉豐滿，讀之讓人歷久難忘。這便是富於表達力的緣故！

那麼，這種表達力何以達致？仔細分析一下這段文字，我們會不難發現，「是因為作家在此運用了三種表達策略。一是比擬，將無生命的汽車當作有性格、有情感、有脾氣的人來寫：『這輛車久歷風塵，該慶古稀高壽』、『而這輛車以老賣老，修煉成桀驁不馴、怪僻難測的性格』、『前頭咳嗽，後面洩氣，於是掀身一跳』、『這車聲威大震，一口氣走了二十裏，忽然要休息了』、『這車覺悟今天不是逍遙散步，可

以隨意流連，原來真得走路』、『它生氣不肯走了』、『請它享用，它喝了酒似的，敬斜搖擺地緩行著』；二是比喻，寫汽車性能不穩的樣子是『有時標勁像大官僚，有時驚扭像小女郎』。這些比擬、比喻策略的運用，使本來平淡的汽車性能不穩、破爛不堪使用的情狀寫得鮮活生動，意趣橫生，令人拍案叫絕。三是折繞，將汽車夫罵汽車的粗話折繞地說寫成：『汽車夫願意跟汽車的母親和祖母發生肉體戀愛』，含蓄蘊藉，而又幽默詼諧，令人忍俊不禁。如果不運用上述三種表達策略來敘寫，而是理性地寫成：『汽車已經很破舊，性能不穩定，開起來很顛，乘客都被顛得東倒西歪。發動機又常常出問題，汽車夫不時要下來修理，氣得他破口大罵粗話。』那麼，讀者對於這段文字就不會有什麼印象，也不會體會到趙辛楣一行路途的艱難困窘的具體情狀。」^⑩可見，作品（特別是文學作品）的表達力提升，通過有效運用相關的「表達策略」，還是能夠做到的。

其實，不僅唱歌、寫作需要表達力，說話也要具有表達力，才會讓人覺得親切有味，讓人印象深刻，使人在獲取資訊、交流思想、傳遞情意的同時有一種情感的愉悅。下面我們不妨舉清華大學校長梅貽琦答客問的一番話為例：

梅貽琦任清華大學校長的時間很長，而清華大學從1911年開辦起，大約換了十幾任校長，有的只做了幾個月，有的還沒到任就被學生抵制掉了。

有人問梅貽琦：「怎麼你做了這麼多年？」

梅貽琦答道：「大家倒這個，倒那個，就是沒有人願意倒梅（梅）吧！」（明山、舒志編《好口才——交際口才365》）

說起清華大學，說起清華大學校長梅貽琦，海峽兩岸的中國人都耳熟能詳。清華大學，今日已是名聞遐邇的名校。1949年後分居於大陸北京的清華大學與臺灣新竹的清華大學，今日也都是海峽兩岸莘莘學子所嚮往的高等學府。但是，瞭解清華歷史者皆知，清華的創建乃是國恥的產物。它的前身是清華學校，開辦於1911年。1925年起才逐步改制成大

學，並於 1928 年正式納歸國立大學。老報人徐鑄成《舊清華的生活片斷》中記述說，清華大學是「用美國『退還』庚子賠款的一部分作為基金而創辦的。所以，它不歸教育部而歸外交部領導，董事會的董事有一半是美國人。」「作為留美的預備學校，不僅課程要銜接美國的大學，生活上也要竭力『學習』美國的生活方式。」

清華大學是中國大學史上的奇跡，清華大學校長梅貽琦則是中國現代教育史上的傳奇人物。今天在大陸的許多教育界人士一談到大學教育，都會脫口而出引用到一句名言：「所謂大學者，非謂有大樓之謂也，有大師之謂也。」說出這句名言的，就是清華大學校長梅貽琦。梅貽琦 1914 年自美國學成回到清華以後，一直服務於清華大學。1928 年代理校長，1931 年正式擔任校長，連任十七年，是清華大學歷史上少見的「終身校長」。也許有人會由此推測，認為清華大學校長職位穩定，是個輕鬆的職缺。其實，情況恰恰相反。清華大學因為特殊的背景，所采乃美國式教育模式。因此，清華大學校長的推選與任命模式，跟當時其他國立大學完全不同。清華大學校長不好當，乃是當時教育界人士與清華人的共識。曾經就讀於清華大學，後來成為中國現代新聞史上著名報人的徐鑄成先生（曾任《大公報》和《文匯報》主筆、總編）就曾著文談到這一點：

1928 年，國民黨的勢力到了北京，蔣、馮、閻、李（宗仁）四「巨頭」碧雲寺祭靈，象徵著國民黨「團結」的頂峰，也成為新軍閥分裂、混戰的起點。……不久，南京派了與 CC 有關的「人才」吳南軒當清華校長，顯然想搶這塊地盤和肥肉，學生會表示拒絕，教授會不予合作。他不顧一切，到校「視事」，好不容易大約維持了半年，只能夾著尾巴滾了。記得他走後，清華學生會還在北京報上登載一個廣告，大意是這樣寫的：「吳南軒先生鑒：臺端不告離校，許多手續尚未辦清，如臺端親手向本校圖書館借閱的初刊珍本附圖的《金瓶梅》全套，迄今尚未歸還，望即來校清理。」這個不大不小的玩笑，開得可謂「謔

而虛」矣。

國民黨的黨棍們還不甘心，接著派了羅家倫接任清華校長，想以羅的「五四健將」的聲望，壓住清華的陣腳。但學生並不賣這筆帳，繼續堅決反對；羅大約做了一年的校長，也不得不鋌羽而去，被調任為南京中大校長。從此，直到解放，清華一直由梅月涵先生任校長，在此以前，他曾長期任教務長，是一個純然的學者。（《羅家倫與吳南軒》，見於《舊聞雜憶》一書）

從清華學子徐鑄成的這段回憶文字，當年做清華大學校長之不易的情狀也就可推知了。既然清華大學校長不好做，吳南軒與羅家倫這兩位時代風雲人物挾國民黨政府之任命尚鎮不住清華師生，結果都落荒而逃，那麼梅貽琦區區一書生何以能連任清華校長那麼長時間而不鞠躬下臺呢？這自然會引起人們的好奇。最後終於有人忍不住了，就問起了梅貽琦這個問題：「怎麼你做了這麼多年？」這個問題雖然問得唐突，也不夠禮貌，但卻問得不無道理，因為人人都想知道其中的答案，一抒心中的不解。「然而這個有道理且人人想知道答案的問題卻是不易回答的燙手山芋，接不好，但又推不掉。如果梅貽琦很認真地介紹他做校長的經驗，既是幾句話說不清的，又顯得過於驕傲了點，給人不謙虛的感覺，而這種感覺恰恰是中國人最忌諱的，因為中國人歷來是視謙虛為美德，《尚書》中早就說過：『滿招損，謙受益。』如果一個大學校長連這個都不懂，那他在人們心目中是個什麼形象呢？還不認為是個自高自大的狂徒？即使他再有能耐，他的這種德行也讓人打心眼裏反感了。如果梅貽琦謙虛地說：自己運氣好。那別人又覺得他這個人不實在，有點不夠誠實。這個問題真叫難，怎麼回答都不討好。那麼，還有一種辦法：笑而不答。也不行，那會使人認為他玩玄乎，搞神秘，產生很多不必要的聯想。真不愧是清華大學久做不倒的校長，還真有兩下子，梅貽琦竟然靈機一動，運用『因地制宜，就地取材』的策略，利用自己的姓氏把這個問題巧妙地給化解了：『大家倒這個，倒那個，就是沒有人願意倒楣（梅）吧！』由『倒人』及於『倒楣』，並通過諧音雙關的表達策略，由『梅』與

『楣』的同音關係，表面說的是『倒楣』，實際關涉的是『倒梅』，從而婉轉表達出這樣的意思：倒梅某人就好比倒楣，沒人想幹。不是我梅某人有什麼特別的能耐，別人倒不了，而是別人不想倒我而已。表意婉轉，態度謙虛，語言又別具風趣，巧妙地解答了用正常語言表達難以解答的問題。」^⑩可見，說話並不容易，尤其是公眾人物說話更不容易。沒有表達力的話等於白說，甚至還不如不說；如果說得言不達意，可能還有負面效果，甚至因言得禍。梅貽琦的高明之處，在於善於運用「雙關」表達法，以自我解嘲的幽默，化嚴肅為輕鬆，讓人在會心一笑中領略到其人格的魅力、表達的藝術，從而體悟到他久做清華校長而不倒的原因。

注釋

- ①、② 立新《在那遙遠的地方》，《書摘》2010年第7期（總215期）第45頁。
- ③ 立新《在那遙遠的地方》，《書摘》2010年第7期（總215期）第44頁。
- ④ 三國魏·曹丕《典論·論文》。
- ⑤ 唐·杜甫《偶題》。
- ⑥ 唐·盧延讓《苦吟》。
- ⑦ 唐·賈島《題詩後》。
- ⑧ 唐·杜甫《江上值水如海勢聊短述》。
- ⑨ 《左傳·襄公二十五年》。
- ⑩ 吳禮權《語言策略秀》第16頁，上海文化出版社，2008年6月。
- ⑪ 吳禮權《表達的藝術》第62—63頁，吉林教育出版社，2004年1月。